东城区民政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东城区民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东城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持续推进社会建设和民政法治政府建设，有序推进社会建设和民政法治工作规范高效运行，以加速“崇文争先”，做实“六字文章”，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抓手，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的重要进展。

1. 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1.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领导干部带头学，机关干部重点学。在局机关通过开展主题学习、主题培训、主题党日系列活动，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引向深入，引导全局干部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党建为引领，融合中心工作，汇聚奋进新时代新征程的强大动力。通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组织全局干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全面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不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实践动力，把法治思想贯穿社会建设和民政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2.持续抓实领导干部学法培训

强化“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把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党内法规和社会领域法规制度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前学法计划，按计划定期组织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局长办公会会前学法，切实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落到实处。2023年共开展会前学法5次，安排中心组理论学习13次，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作出行政决策的能力和水平。

（二）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1.深化行政体制机制改革

始终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行为准则，优化权力运行流程、简政放权、简化办事程序，为广大群众提供良好服务。按照区委编办的工作要求，严格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市权力清单动态管理办法》，认真做好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实现“三定规定”与部门政务事项有机衔接，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

2.扎实做好事中事后监管

协同推动“6+4”一体化综合监管改革，完善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在场景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养老服务机构一体化综合监管改革，对照统一检查单加强日常管理和检查，指导养老服务机构科学使用，推动机构规范运营，实现“无事不扰、无处不在”的监管模式。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与街道、市场监管部门的工作沟通与联系，建立信息数据共享机制，有效实现各部门之间信息的快速传递。开展“一码检查”小切口试点，行政执法人员A岗绑定率和“扫码检查”应用率达到100%，由我局牵头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对辖区内8家养老服务机构开展联合检查，根据养老机构风险等级和信用状况开展一业一评，确定机构“风险+信用”等级和重点监测点，统一形成分级分类监管名单，并制定差异化监管措施。对辖区内20家殡葬用品经营单位、7家养老机构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持续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

3.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创新服务方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依法加强社会组织监管，强化年检（年报）、等级评估、抽查审计等监管手段合力，加大督促整改力度，依法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以联合执法检查的方式，严格查处殡葬领域违法行为。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常态化监管，全面排查机构欺老、骗老、虐老等重大风险隐患和矛盾纠纷。

4.不断提升首都核心区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深化“多元参与协商共治”社区自治模式，积极打造“小院议事厅”“流动议事厅”“网上议事厅”“老邻居议事厅”等品牌，拓展议事渠道，畅通民主协商路径。完善“协商共治”社区治理机制，持续推进基层治理重心下移，将治理体系延伸到小区、楼门院等小微治理单元。广泛开展“月月有协商，人人会协商”活动，围绕生活垃圾分类、物业管理、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等民生“关键小事”，引导广大社区居民关注和参与社区事务，不断提升居民社区归属感。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1.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严格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事项通过工委会集体研究，确保重大行政事项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民政行政决策的必经程序，推动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2.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监督

严格执行《北京市东城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和监督的若干规定》，做到有件必备。今年出台规范性文件1件，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严格依据标准对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继续加大对我局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力度，及时废止、修改与新文件相抵触的文件，并将清理情况书面报告备案机关。

（四）加强行政执法规范与效能建设

1.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从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行政执法程序入手，自觉履行法定职责，严格依法办事，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公、违法必究。执法人员实行持证上岗，亮证执法，执法文书格式规范，内容完整，送达及时。

2.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主动进行执法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在作出重大行政处罚前，开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重大疑难案件实行案件研讨会制度，进行集体研究讨论。今年共计审核重大行政执法决定12件，均为对僵尸社会组织撤销登记的处罚。

（五）强化内外监督工作合力

1.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内部监督

继续聘请北京纳诚律师事务所作为我局法律顾问，协助我局在监护人确定、低保信访答复、取缔非法社会组织、遗产管理人等重点疑难问题提出法律意见、建议。将合同审查环节纳入财务支付系统，审核各类合同、协议等文件百余份，有效消除了合同履行中的众多风险点薄弱点。

2.自觉接受外部监督

一是认真抓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将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接受民主监督、了解民意诉求、提升工作质量的重要抓手，及时回应代表委员关切，按时办理完成32件主办件、17件会办件。二是稳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聚焦民政重点工作，以民政执法和民政办事公开为重点，持续推动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积极化解行政争议。办理诉讼案件3件，在准备期间，及时与市、区两级法制部门和相关业务科室沟通，由法律顾问协助积极做好应诉、答辩工作，无败诉案件。四是依法开展信访工作。围绕突出疑难、历史遗留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深入剖析原因、明确推进措施，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二、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依法行政理念有待加强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行政决策部署还不够深入，对法规制度的学习不深入、不全面，部分干部的法治观念仍然薄弱，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还需提升。

（二）行政执法能力有待提高

民政工作涉及业务领域多、法律法规多、服务对象多等特点，行政执法工作人员法律知识掌握不全面不深入不扎实，执法方式和执法能力有待提升。

1. 法治宣传方式有待拓宽

法治宣传载体不够丰富，普法宣传社会覆盖面和影响力不够、普法宣传互动性不强，以典型案例增强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力有待提高。

三、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1. 及时调整完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组织体系

根据领导班子成员情况，及时调整完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确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各业务主管领导、纪检组组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组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法制科，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定期向局领导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二）切实加强法治建设的组织协调

局领导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党建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根据《2023年东城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制定《2023年东城区民政局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把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和指标分解在责任制体系中，推动全局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三）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

严格落实《东城区民政局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不断强化领导班子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局领导先后对政府购买服务合同中的注意事项、社会救助政策、《北京市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办法》、北京市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规定、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进行了系统学习，进一步掌握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切实达到学以致用、学可实用、学能活用的目的。

（四）严格依法依规履行职责

针对部分干部缺乏宗旨意识、一些领域工作基础薄弱等问题，要求全面梳理各领域制度规范，及时做好修订完善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严格规范办事流程，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精准分析，重塑流程、堵住漏洞、补齐短板，使依法依规按程序履职尽责的法治理念深入人心。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进一步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

围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职能，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办事，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落实到政策制定、政策执行、突发情况应急处置等方方面面。

1. 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

加大行政执法培训力度，深入开展相关法律法规、执法程序、执法平台使用等方面的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综合能力。加大对养老、殡葬等社会关注、影响面大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在专项行动、重大案件办理等方面加强与市局的沟通协调，形成联合执法机制，推进形成执法合力。

1. 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拓展普法形式和载体，多渠道、多形式进行法治宣传教育。聚焦服务对象及时宣传社会建设和民政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升法律法规知晓率、普及率。加强对典型案例的分析总结，开展“以案释法”，切实提高依法行政水平。